

傳閱通告

西元2019年12月24日

電子化(無紙化)貿易

Electronic Shipping Solutions, Bolero International Ltd, E-Title Authority Pte Ltd, Global Share S.A. (edoxOnline平台), 以及 WAVE (The WAVE 網路)

藉此通告通知會員，國際P&I協會集團(集團)已核准使用WAVE網路。會員們應該還記得，如同本協會在西元2019年6月12日之傳閱通告所載，在西元2010年2月以前，國際P&I協會集團所有會員協會之承保規章都特別地將因使用電子化(亦即無紙化)貿易系統運送貨物有關之責任而在使用「正常」的實體紙本系統時不會產生此種責任者，排除在承保範圍以外，而所謂正常的實體紙張系統是指使用可轉讓式的紙本文件。該西元2015年10月28日傳閱通告之副本可於下列網址參閱：<https://britanniapandi.com/publication/electronic-paperless-trading/>。

自西元2010年2月20日起，協會就有關於使用這種電子化貿易系統運送貨物所產生之責任，在該系統事先經過集團核准的前提下，予以承保。從那時起，集團已核准由Electronic Shipping Solutions、Bolero International Ltd (更具體而言係指其西元1999年版本之規章/作業程序)、E-title™ solution以及Global Share S.A. edoxOnline所管理之電子化貿易系統。如今，WAVE亦被加入國際集團之核准名單中。

WAVE 自稱為分散式帳本網路，使用區塊鏈技術使承運人、托運人、收貨人、背書人、銀行、貨運承攬人和其他各方能夠無需經由中央伺服器或登記處，就可以直接簽發、交換和簽署各種供應鏈加密文件。該系統以一法律架構做為支援，希望達成讓電子提單之轉讓和背書更加便利的目標，在這套系統下雖然無需使用紙本提單，惟當需要使用紙本提單時，仍得以恢復使用紙本提單。WAVE 是集團核准使用區塊鏈技術的第二套系統。更多詳情可在該公司網站上查閱：www.wavebl.com。

條款之相關法律文件，記載於《WAVE應用程式和網路規章細則》西元2019年12月20日第一版中。該文件已由集團審查並核准。

集團協會規則中有關承保與貨物運送有關責任的其他除外不予承保規定仍將如同紙本系統般繼續適用於ESS、Bolero、E-Title、edoxOnline以及WAVE。這些除外不予承保之情形包括在運送契約規定的港口或地點以外的港口或地點卸貨；簽發/製作預填或倒填日期之電子文件/記錄；以及在未提示可轉讓式電子文件/記錄之情況下交付貨物，而若在使用經核准的電子交易系統之情況下，則此時應解為未依照該交易系統所要求之方式交付貨物。

為有助於集團得以監督這五種系統之使用以及發展狀況，若會員有使用其中任一種系統者，請將在使用操作任一系統時無論是法律上或實務上的獲益或遇到的問題，告知其所屬協會。

國際P&I協會集團所有成員協會皆發佈與本通告內容類似之通告。

IGP&I



MANAGERS: TINDALL RILEY (BRITANNIA) LIMITED Regis House, 45 King William Street, London EC4R 9AN
T: +44 (0) 20 7407 3588 | britanniapandi.com